

天水市麦积区天水大革命历史纪念馆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基本 情况	项目名称	天水市麦积区天水大革命历史纪念馆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评价年度	2024年	评价类型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
	委托评价单位	麦积区财政局	评价机构名称	甘肃信立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评价对象名称	天水市麦积区天水大革命历史纪念馆		
实施 目的	综合评价衡量2024年天水市麦积区天水大革命历史纪念馆部门履职及重点项目工作实施成效，分析履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合理化建议，转化运用评价成果，提高部门管理水平和履职能力，提升行政效能。			
资 金 情 况 (万 元)	预算安排资金	513.97	实际到位资金	499.30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级财政		省级财政	
	实际支出资金	499.30	结转结余资金	0.00
	预算执行率			

二、部门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天水大革命历史纪念馆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围绕年度下达资金数、开放天数及质量、举办临时展览数、博物馆社教（纪念馆服务主题教育）活动数、四进次数、常年开放的展览面积、基本陈列数、计划年接待观众数、文创研发、开展“5.18”国际博物馆日、文化和自然遗产日宣传活动等定量、定性目标，谋划制定高质量发展年度目标。
---------------	---

三、评价基本情况

评价范围	天水大革命历史纪念馆部门基本支出情况、重点项目实施情况及部门整体履职情况
评价依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预算法实施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 2.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 3. 《中共甘肃省委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甘发〔2018〕32号），《天水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天政发〔2018〕120号）； 4. 《财政部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财预〔2013〕53号），《关于规范绩效评价结果等级划分的通知》（财预便〔2017〕44号）； 5. 项目委托协议。
评价方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目标比较法。通过将天水大革命历史纪念馆2024年部门履职工作实际完成情况与计划目标进行比较分析，并在此基础上运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 因素分析法。根据资料与数据收集情况，对天水大革命历史纪念馆2024年度在履职过程中影响其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进行分析。 3. 公众评判法。通过满意度调查问卷，对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问卷调查工作，了解天水大革命历史纪念馆2024年工作开展以及部门履职实施效果。

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综合评价结论	评价得分	82.64	评价等级	良
---------------	-------------	-------	-------------	---

绩效分析	指标	部门规划	管理效率	履职成效	社会效应	可持续发展能力	满意度	加分	减分	合计
	得分率	78.67%	76%	84.61%	100%	100%	80%			82.64%

五、存在的问题

（一）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

天水市麦积区天水大革命历史纪念馆未成立绩效评价领导小组，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如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的指标值为“=100%”，实际应为“≤100%”。

（二）预算编制不完整

天水大革命历史纪念馆2024年经批复的预算数为119.44万元，决算数为499.30万元，年初未将项目支出纳入预算。

（三）内控制度不健全

天水大革命历史纪念馆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三重一大”事项计提决策制度、藏品管理办法、展品定期更换制度等制度。但未制定项目支出管理办法、差旅费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等。

（四）项目已交付使用，未办理结算审核及财务竣工财务决算审计

2020年4月麦积区发改局对天水大革命历史纪念馆维修改造等6个项目进行批复，该项目于2021年4月至2023年3月陆续验收投入使用，截止2025年6月仍未出具项目结算审核及财务竣工财务决算报告。

六、有关意见建议

(一) 科学设置绩效目标，合理运用绩效结果

天水大革命历史纪念馆要提高绩效管理意识，按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相关内容，结合部门职责、工作任务合理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明确年度周期内财政资金使用的预期产出结果和效益。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完善绩效管理制度，将年度工作任务分解下达，落实责任主体，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合理运用绩效评价工作结果，提高部门整体绩效工作质量。

(二) 合理编制年度预算

天水大革命历史纪念馆应当按照国务院财政部门制定的政府收支分类科目、预算支出标准和要求，以及绩效目标管理等预算编制规定，根据其依法履行职能和事业发展的需要以及存量资产情况，编制本部门、本单位预算。

(三) 建立健全内控管理制度

天水大革命历史纪念馆要结合自身情况，建立健全与日常运营相关的内控管理制度。合理保证单位经济活动合法合规、资产安全和使用有效、财务信息真实完整，有效防范舞弊和预防腐败，提高公共服务的效率和效果。

(四) 及时办理结算审核和财务竣工决算审计

天水大革命历史纪念馆应加强项目管理，积极协调相关部门，及时办理结算审核和财务竣工决算审计。

七、主要经验及做法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报告质量评估	
实地调研掠影	

主评人	宗艳娟 王云云
-----	---------

九、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部门规划（15分）	目标设定（6分）
	预算管理（9分）
管理效率（34分）	预算执行（11分）
	预算绩效管理（10分）
	资产管理（4分）
	运行成本（9分）
履职成效（26分）	履职数量（12分）
	履职质量（8分）
	履职时效（6分）
社会效应（8分）	社会效益（8分）
可持续发展能力（7分）	可持续影响（7分）
满意度（10分）	满意度（10分）